附件1：

广东省科学道德和学风建设宣讲教育

2019年工作要点

2019年，广东省科学道德和学风建设宣讲教育工作要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贯彻落实党的十九大和十九届二中、三中全会精神、“全国科技三会”精神、全国高校思想政治工作会议精神以及习近平总书记关于科学道德和科研诚信建设工作的重要指示精神，落实省委十二届及历次全会精神，按照“全覆盖、制度化、重实效”的目标要求，结合“不忘初心、牢记使命”主题教育和新中国成立70周年庆祝活动，大力弘扬科学家精神和爱国奋斗精神，巩固宣讲教育长效工作机制，优化学术环境，营造良好科研氛围，为建设世界科技强国奠定坚实基础。在全省营造诚实守信、追求真理、崇尚创新、鼓励探索、勇攀高峰的良好科研氛围，为我省奋力实现“四个走在全国前列”、当好“两个重要窗口”作出积极贡献。

一、发挥省科学道德和学风建设宣讲教育领导小组统筹协调作用，加强沟通协同和顶层设计，指导高校、科研院所宣讲教育领导小组加强自身建设，加强对科学道德和学风建设工作调查研究，研究制定本单位宣讲教育工作要点，不断巩固宣讲教育工作体系。

二、推进指导高校、科研院所、省级学会贯彻落实《关于进一步弘扬科学家精神加强作风和学风建设的意见》精神，细化落实工作举措，营造弘扬科学家精神、加强作风和学风建设的良好氛围。

三、全省各高校、科研院所要认真开展本单位宣讲教育工作，以“五个一”工作模式为抓手，认真开展各类宣讲教育活动。

四、举办2019年广东省科学道德和学风建设宣讲教育报告会，邀请1-2位德学双馨的院士专家作报告，展示新中国成立70周年以来的重大科技成就，展现新时代科学家的风采，大力弘扬新时代科学家精神和爱国奋斗精神。指导各高校、科研院所认真开展科学道德和学风建设集中宣讲教育活动，推进实现对高校和科研院所学生群体的全覆盖。同时，组织收看全国科学道德和学风建设宣讲教育领导小组举办的2019年全国科学道德和学风建设宣讲教育报告会、“共和国的脊梁——科学大师名校宣传工程”、“科学与中国”科学道德主题宣讲报告会。

五、鼓励高校、科研院所根据国家关于教材编写的有关规定，创新宣讲教育教材读本和课程建设，深入开展案例教学，条件不成熟的应将宣讲教育融入专业导论课、专业课或思想政治理论课教学，持续推进宣讲教育覆盖学生培养考核的各个关键环节。

六、推动省级学会成立科学道德与科技伦理专门工作机构，组织开展科研诚信相关理论和实践课题研究，开展宣讲教育和培训活动，发布科学道德和学风建设年度报告，建立会员学术诚信档案，建立和完善宣讲教育工作机制，充分发挥自律自净作用。

七、加大科技伦理方面的宣讲教育力度，规范科技工作者在科技创新活动中的思想与行为准则，恪守正确的价值观念、社会责任和行为规范。

八、贯彻落实《关于全面落实研究生导师立德树人职责的意见》，督促各研究生培养单位强化导师教育指导研究生恪守学术道德规范的责任，将宣讲教育纳入导师职业教育培训体系，进一步发挥导师对研究生科学道德和科研诚信的教育引导作用。

九、加强对高层次人才和科研骨干的科学道德和科研诚信宣讲教育，加强对承担科技计划项目的科研人员的宣讲教育，在各类高层次人才、科技领军人才研修班期间开展科学道德和科研诚信专题活动。

十、积极组织相关人员参加全国研究生导师科学道德和学风建设宣讲教育研讨班，持续强化发挥导师对研究生科学道德和科研诚信的教育引导作用；参加全国研究生科学道德和学风建设论坛，探索推进研究生群体自我学习、自我教育。

十一、充分利用“两微一端”（微博、微信、手机客户端）和抖音、快手等新媒体平台，以广大学生和青年科技工作者喜闻乐见的形式开展宣讲教育工作。大力选树和宣传科研诚信典范，发挥榜样人物的示范引领作用。及时曝光学术不端行为案例，发挥反面典型的警示教育作用。

十二、探索建立全省科学道德和学风建设宣讲教育工作成效跟踪调查机制，深入了解宣讲教育工作取得的成效、经验以及存在的问题，提出下一步工作的意见建议，不断提升宣讲教育工作成效。